

# 守住钱袋子 护好幸福家

## 2023年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月

大同市处置非法集资领导小组办公室 宣

为有效打击非法集资违法犯罪活动,及时发现非法集资案件线索,切实维护经济金融秩序和社会稳定,《大同市非法集资举报奖励办法》已修订出台,从2021年8月5日起执行。

### 什么是非法集资?

指未经国务院金融管理部门依法许可或者违反国家金融管理规定,以许诺还本付息或者给予其他投资回报等方式,向不特定对象吸收资金的行为。

### 举报渠道

通过12345政府服务热线电话举报,举报受理单位为市政府信息中心;

通过网上信访平台举报,举报网址为:

<http://www.dt.gov.cn/dtzw/wsxj/xfzt.shtml>,

举报受理单位为市信访局;

通过信访大厅来访进行举报,举报受理单位为市信访局;

通过来信、电子邮件等方式举报,举报受理单位为大同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大同市处置非法集资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市处非办”)。单位地址:大同市文瀾湖行政办公楼主楼17层(市金融办),邮政编码:037000,电子邮箱:dtscfbgs@163.com。

### 举报奖励符合条件

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一)有明确的举报对象、具体的举报事实及证据;

(二)原则上实行实名制举报,举报者应提供基本信息,包括姓名、身份证号码、联系电话等;

(三)举报内容事先未被有关部门掌握;

(四)举报内容经查证属实,接到举报后有关部门依法予以行政处理或刑事立案;

(五)被举报行为涉嫌非法集资;

(六)被举报企业注册在本市或注册在外省市在本市进行非法集资。

### 这些情形不属于举报奖励范围

(一)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举报或授意他人举报的;

(二)参与非法集资案件并涉嫌犯罪的人员及其近亲属或其授意他人的举报;

(三)已经受理或正在查处的非法集资违法案件;

(四)其他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及本办法有关规定的行为。

## 向非法集资说不

# 大同明确举报奖励办法

### 这些情况如何奖励?

(一)同一案件由两人以上(含两人)分别举报的,奖励最先举报人。其他举报人提供的举报内容有别于最先举报人并对案件查处有帮助的,也可酌情给予奖励。

(二)两人以上(含两人)联名举报同一案件的,按同一举报奖励,奖励由联名举报人共同领取。

(三)同一举报人在不同部门、不同地区举报同一事实的,不予重复奖励;同一举报人举报不同事实的线索,可以分别给予奖励。

(四)我市主办的跨省市案件,举报人为我市案件处置工作提供有效线索的,可予以奖励。

(五)举报奖励对象原则上限于实名举报,对匿名举报并查处的案件,在结案后能够确定举报人真实身份,且举报人愿意领取奖励的,应给予奖励。

### 奖励标准

(一)举报线索经有关部门甄别筛选采用

后,对被举报的企业或个人涉嫌非法集资行为开展初步调查的,给予举报人500元奖励;

(二)被举报的非法集资行为被有关部门认定为行政违法并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根据情节轻重,自行政处罚后,再次给予举报人10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的奖励;

(三)被举报的非法集资行为涉嫌犯罪的,自公安机关立案侦查后,再次给予举报人3000元奖励;

(四)举报涉案金额在5000万元以上不足1亿元的非法集资犯罪行为,被人民法院判决后,再次给予举报人3000元奖励;举报涉案金额在1亿元以上的非法集资犯罪行为,被人民法院判决后,再次给予举报人5000元奖励。

(五)对在全国或全省有较大影响的大案要案的举报,奖励数额可由市处非办视具体情况另行确定,原则上不超过3万元。

### 奖励申领

举报奖励工作按照统一受理、集中评定的原则。举报人应在接到奖励通知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由本人或委托他人凭奖励通知、有效身份证件领取奖金。无正当理由逾期未领取奖金的,视为举报人放弃奖励。

### 奖后服务

确定奖励后,由市处非办通知举报人领取奖励。未接到通知,即为举报线索未获采用。

因涉嫌非法集资线索处置属于涉密内容,不接受对奖励情况的咨询。

### 这些行为要注意

#### 对真实性负责

举报人借举报之名实施诬告陷害他人,编造、传播虚假信息,谎报线索等行为,以及伪造举报材料骗取或冒领奖金的,应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 严格保密

参与举报奖励工作的人员必须严格执行保密工作制度。

未经举报人同意,不得以任何方式对非参与举报奖励工作的人员透露举报人身份、举报内容和奖励等情况,违者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大同市处置非法集资领导小组办公室